

另类大学生活

一个“坏”学生的心路历程

关于理想、爱情、梦幻与破灭的故事



我说
我爱你
你就满足了
你爱着我



时间是一个魔鬼
一切支离破碎

陈默 著

一点七刻

我就很安详
你说
这城市很脏

我感觉
你挺有趣想
你说
我们的爱情不朽

我
看着你
就信了

我躺在我们的床上
床单很白

我看见我们的城市
城市很脏

我看见我们的爱情

它不朽
它上面的灰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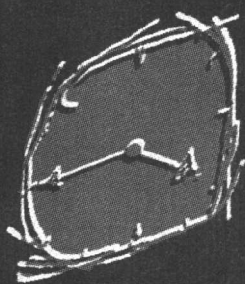
一定很厚



知识出版社

二点七刻

陈默 著



时间是一个魔鬼

一切都支离破碎

知識出版社

总编辑：徐惟诚

社 长：田胜立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二点七刻/陈默著. - 北京: 知识出版社, 2003.7

ISBN 7 - 5015 - 3922 - 7

I. 二… II. 陈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65027 号

策 划 人：于淑敏

责任编辑：于淑敏

责任校对：马 跃

责任印制：张新民

封面设计：任 玥

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阜成门北大街 17 号 邮政编码: 100037 电话: 010-68318302)

[http: //www.ecph.com.cn](http://www.ecph.com.cn)

固安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: 7.25 字数: 135 千字

2003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 - 10000 册

ISBN 7 - 5015 - 3922 - 7/I·318

定价: 12.8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自序

记得还是高中的时候，学过鲁迅先生的《阿Q正传》。鲁迅在序言中陈述文章名目的来历，首先提到的是孔子的一句话：名不正则言不顺。可见一个“正”的名字对整本书的重要性。再后来，自己多读了一些书以后，才发现其实不然。比如尤奈斯库的荒诞派戏剧开山之作《秃头歌女》，整本书中的人物并没有秃头的歌女，名字也只是作者信手拈来的。于是我觉得名字的意义并不太大，就好像我这篇小说里的咪咪，它即使被取了个猫名，但仍旧是条狗。

我给自己的这本小说取名《二点七刻》。

或许有人会嗤之以鼻：不就是三点三刻么。的确如此，只不过是换了一种表达方式罢了，也仅仅是按照了自己的意愿。

这本小说是我在一个假期内完成的。现在回想那段日子，不禁有种不堪回首的感觉。一天的睡眠往往不足五个小时，有时小说的内容甚至会在我的梦里继续，使我欲罢不能。作为读者可以一目十行地看，可我却不得不一字一字地耕。幸好自己当时没有半途而废，这对我而言不失为一种安慰。





二点七刻

2

正如海那边的村上所说：不存在十全十美的文章，如同不存在彻头彻尾的绝望。对于这篇小说自己也觉得没有什么可遗憾的，毕竟倾注了大量的心血。

至于小说的内容，我觉得也应该限于小说的本身。只是其中的描写叙述是按照我喜欢的方式进行的。为了避免横生些什么不必要的误会，这里要说明一下的是，我无意丑化嘲笑或是赞扬里面的哪个人物，也并非想通过小说表达呐喊些什么。现实不像小说，很多东西都很势利，真正能为我们所改变的并不多。

我还想解释一下为什么小说的前面一部分会出现王家卫的电影旁白。本人是个标准的王迷，此症状完全是中毒太深所致。我没有特别崇拜的作家，王家卫算是自己崇拜的一个对象。在此对自己的偶像表示歉意，并非拾人牙慧地抄袭，只是自己太喜欢的缘故。

序言的最后，还要借用王家卫的一句台词：

让我们从头开始……

2002. 8

此时的我，是如此地依赖自己的文字。

我要让天空都知道，没有脚的鸟可以飞得更高、更远、更好，因为他们无法停留。

对于这片我曾鸟瞰过的土地，我想引用艾青的一首诗：

假如我是一只鸟，

我也应该用嘶哑的喉咙歌唱：

这被暴风雨所打击的土地，

这永远汹涌着我们的悲愤的河流，

这无止息地吹刮着的激怒的风，

和那来自林间的无比温柔的黎明……

——然后我死了，

连羽毛也腐烂在土地里面。

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？

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……

1





掏出电话看了看, 5:26。折腾了一天, 连疲惫的手机都只剩下可怜的一格电了。肚子从老早就开始叫到现在了, 时间大概也就是刚够我看完一本《萌芽》; 或者是听周杰伦耍个十来遍《双截棍》; 要不然去护个发, 外加按摩的那种也绰绰有余。不知道当肚子里的最后一丝能量耗尽后, 人会不会像手机一样自动关机。我不清楚眼前的这个“四眼田鸡”班主任为什么要把大家聚集在草坪上, 以及他打算耗到什么时候。难道他把我们当成骆驼吗? 拜托, 我们可没有驼峰, 耐不起饥饿的。就算你是田鸡, 喜欢呆在草地上, 可是我们饿了不能像你一样捉虫子吃吧! 好不容易整理完那个至少要住上一年的八人寝室, 粗略地过目这个学校的人文景观后, 再也不会对这个学校有什么好感。

以前对大学生活的憧憬都万念俱灰了。一直以为高考一结束, 苦日子就一去不复返了。能在大学校园里好好享受生活, 没想到这里是那么没文化。记得刚拿到通知书那会儿, 我的哥们儿和算不上哥们儿的哥们儿都来“祝贺”我。

张三说, 奉贤那地方好, 我有兄弟在那儿, 说那儿的空气怎么怎么的好, 硬件设施怎么怎么的全。虽然是郊

区，不失为世外桃源——绝对是陶渊明的那个桃花源的遗址。平时那小子几乎很少回来，硬是差点儿没加入“奉贤籍”。反正该有的都有，一样不会落下。不怕没有，只怕你想不到。

真是没想到陶兄原来也在奉贤落过脚，只是不知书中为何没有记载此地有“恐龙”。真是不怕没有，只怕你想不到！

李四一副不怀好意的样子，你小子，这下可是老鼠掉进米缸里，居然让你考进师范大学了，那里可是男人的伊甸园啊！哈哈，注意身体啊！然后就狞笑不停。

王五也抢着说，周末如果您偶尔回来的话，可要记得兄弟啊！什么奉贤的新鲜瓜果蔬菜就免了，大老远的，也不劳您大驾了。

现在看来，张三李四王五的话都是胡扯，因为他们谁也没有来过这儿。

我现在只想吃顿饱的，在这个乡下也不求能吃上好的了。然后祈祷上天晚上在寝室，在没有空调电扇的情况下，能捂着一身汗，不至于失眠。阿弥陀佛，哈利路亚。

这片被夕阳浇得金黄的草地一角，“四眼田鸡”班主任站在中间，手拿着点名簿。他长得虎头虎脑，板刷头，相貌跟麻将牌里的四筒没什么两样。戴着一副金框眼镜，穿一件不知是什么牌子的绿色T恤，二十四五岁





二点七刻

的样子。

和专业招生人数差不多，一个班约五十人，同学们都成圈地围在那只“四眼田鸡”身边，似乎精力旺盛得多。有的在一起交流着什么，有的在打量着别人。整块草地大约有个足球操场般大，看起来还算干净，不知是不是因为自己近视。草地上没有太多的垃圾，只有低下头才隐约可见一些果壳之类。

4

2

先自我介绍一下，我叫黄华，是你们的班主任。你们以后可以直接称呼我的名字。好了，现在开始点名，点到的同学到一声。

这个四眼的开场白还真是够传统，够朴素，够冷场的，就不会学学那个罗家英的说话腔调吗？

譬如：同学们，不可否认我长得很丑，可是我很温柔，而且永远不会说谎。你们不要看我的名字叫黄华（谎话），其实……

这里一定要有个冗长的沉默，最好后面的声音再带些沙哑和磁性。名字真的只是一个代号而已。

又譬如：所以说，做老师就跟做人一样，要有一颗仁慈的心。有了一颗仁慈的心，就……

无趣的家伙，一点都不Q。不愧是奉贤这个乡下地方

的老师，什么地方出什么样的人，而我们却要在奉贤奉献出我们宝贵的青春，多么残忍啊！

此时不由想起杨炼的诗句：

为期待而绝望

为绝望而期待

绝望是最完美的期待

期待是最漫长的绝望

期待不一定开始

绝望也未必结束

.....



噫，这鞋。木村做广告的。

可能是我穿鞋不穿袜的缘故，我的这双“木村鞋”才会引起他的注意。记得偶像剧《流星花园》里有一句台词是这么说的：每个人都应该有一双好鞋，因为这双好鞋，会带你到最美好的地方去。

我还看过一部影片，金城武饰演一个天使，为了寻找一双心爱的鞋子，他来到了人间。可是，当他找到鞋子要回到天上时，才发觉自己是个天使，在天上根本用





不上鞋子。可是他喜欢穿上那鞋子的感觉，于是就留在了人间，在这个“美好”的地方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。

我原本打算买的，可是只有白色的。你这双蓝色的很好看啊！还有，你的头发好长，你父母不说吗？他又对我说道。

突然想到刚收到大学入学通知书那会儿，我妹妹听说我进的是师范类大学，不禁嘲笑我：开什么玩笑，你就不要毒害祖国下一代了，你还为人师表！将来你一定是穿鞋不穿袜，手往口袋里一放，头发披下，后面还扎个马尾，叼了根 MILD SEVEN，然后走进教室：同学们，上课了！哈哈，你以为是 GTO 啊！接着她笑个不停，不由让我联想起漏水不止的抽水马桶。哎，在妹妹的印象中师范类学校出来就要当老师，那交通大学出来难道就是管交通的不成！

我摘下一个耳塞，透过自己长长的刘海儿，看到面前的是一个约 170 厘米左右的男子。右面颊上有一颗很大的珍珠似的痣，穿一件 adidas 印着“小贝”头像的新款黑色 T 恤。此刻似乎正对着我的鞋子一副望穿秋水的样子。

哦。我并不太想搭理他。

你也喜欢木村吗？

他嘴角露出两个深深的酒窝。我忽然注意到他有着

两颗漂亮的陈晓东式的虎牙。

对了，我忘了介绍自己了，你叫我陈燕飞好了，燕子的燕，搞飞机的飞；你也可以叫我 alpha，我的英文名，你呢？

我管你叫燕飞还是飞燕，alpha 还是 beta，这么没有文化的名字还拿来显摆，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。不过，早就听说乡下人都特别朴实，很热情。没办法，出于礼貌，外加出于入乡随俗的想法，我回答了他。

我叫……

2 号。江弃心。

这么快就到我了？我举了一下手。

没想到自己还是 2 号。考进来的成绩在这个专科专业居然排第二。当然，这不算是件值得光荣的事，对于一个市重点的中学生来说。

将……将奇形？好怪的名字。alpha 好像一脸茫然。

是江弃心！

但这个 alpha 好像还满头问号。

我开始考虑怎么跟他解说我的名字。本想跟他说是“我再来时人已去，涉江谁为采芙蓉”的“江”；“弃捐勿复道，努力加餐饭”的“弃”；“身无彩凤双飞翼，心有灵犀一点通”的“心”。可是一想，这个人明显没有文化，跟他说那么多也是白搭。

于是我只能韬光养晦：看过《泰坦尼克号》？或者





翻译是《铁达尼》的，知道那个被丢弃在江海里的项链吗？我的江么就是江水的江，弃么就是丢弃的弃，心么，就是那个“海洋之心”的心。这么说他应该明白了。

哈哈，你以为是拍电影啊！江弃心，你都可以演肉丝（rose）了，头发那么长。燕飞再次露出了他那陈晓东式的虎牙，当然还有嵌着“珍珠”的酒窝。

算了，你还是叫我 nee 好了。我开始对他感到无奈。nee，了解。

17 号，陈燕飞。

到！站在身旁的 alpha 高高地举起右手：黄老师，我爸要我问你能不能换寝室？就是申请住新公寓。现在这个地方晚上怎么可能睡得着嘛？！

我真的有点怀疑这个陈燕飞是不是白痴！居然当着这么多人，用这么朴素加直接加赤裸裸的方式表达言语。

只见那个“四眼田鸡”把点名册一合，从他的脸上，我看到了这个季节少有的阴天。仔细观察这个男人，才发现他的板刷头平得可以看出棱角，宽宽的面颊显得轮廓特别鲜明。我觉得他如果演那种阴险的小人，不会输给《我本善良》里的温兆伦。简直就是一个答尔丢夫^①再世！

① 莫里哀《伪君子》里的人物。

这个问题我可以肯定地回答你：目前肯定是不可以！你现在是一个大学生，在家里，你父母可以都让着你，可是在学校，就要过大学生的群体生活。不可能你要怎么样就怎么样！

和我预料的一样，这个“四眼田鸡”果然是要在新生面前树立自己的威信。而 alpha，果然是被他先开刀了。

接下来，继续点名。

可是，那个地方……alpha 嗫嚅道。他似乎还有些不服气，可是声音中听得出有一丝胆怯。

记得王家卫的片子里有这么一句旁白：有时候，耳朵比眼睛还重要，很多东西用耳朵听比用眼睛看好，一个人可以假装开心，但声音就装不了，细心一听就知道了。确实，多聆听有助于判断思考。西方有句谚语是这么讲的：如果我们说话比听的时间多，上帝造人时就会给我两个嘴巴和一个耳朵。

怎么，这位同学，你还有意见？！如果你还有意见……

“四眼田鸡”再次合上他的点名册，向这里走了过来。对不起，我又措辞不当了，田鸡应该是跳了过来才是。

我立即注意到了这个男人脸上阴转暴雨的变化，趁在雷打下来之前，我马上站到了 alpha 身前。





黄老师，请问厕所在哪里？

“四眼田鸡”瞥了我一眼：1号楼的底楼就有，刚才为什么不去？

陈燕飞，你刚才不是也说要上厕所吗？一起去！

于是，不容陈燕飞分说，我一把拉着他逃离草地。

4

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帮助 alpha，我应该不是个热心的人。可能是因为我们有了语言的交流吧。

毕竟，alpha 是在这个学校第一个和我说话的人。

换寝室这么隐私，这么个人的问题你这个傻瓜不会拎着西瓜、哈密瓜去他办公室里发根香烟好好谈啊？！他没有得到好处，为什么无缘无故要答应你啊？真是猪头，你以为是高中啊！

我，我又没说错。

白痴！你以后是不是不想混了？那个“四眼田鸡”是我们的班主任，要搞我们还不是一二三，小菜一碟！什么时候被他阴了都不知道！既然在这里，我们就要遵守这里的游戏规则！好了，走啦，识相点。

走到草地上时，挂在电线杆上的喇叭放的是罗大佑的《童年》，声音效果不是很好，不过罗大佑这么有特点的声音还是很好辨认的。

点名结束了。“四眼田鸡”说，今晚 7:00，在二楼，108 教室，我不希望有人迟到或不来。

大家散场时，“四眼田鸡”往我这里“跳”了过来，这次总算没有用错词。

你，江弃心是吧？

可能是我看错了吧，他居然对我笑。我似乎看到一颗星在我眼前划过。

头发留那么长，人不像人，鬼不像鬼。你不觉得难看啊！

居然用那么刻薄的字眼！我自然不会正面跟他叫劲。

头发自然是要长长的，我只是顺应它的规律而已。我答道。

我不想听你这些歪理，这礼拜回去给我理了它。

听到没有？！

哦。

先答应下来再说，我会睬你才怪。我这人反正一向是虚心接受，屡教不改的。剪头发的事我妈卡了我半年了，甚至以断我经济来源相威胁我都没给她机会。你要我剪头发，除非给我死千万次先！





alpha 说为了谢我，要请我吃晚饭。

我拒绝了他。

我不是一个随便的人，不知道这算不算是矜持。不想和任何人走得太近，距离太近就会有摩擦，有摩擦就难免会有伤害。不知不觉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变成一个很小心的人了，我想这样没有什么不好，不倾注感情，也就不会带来任何伤害。

一个人来到了餐厅，买了套餐和可乐，挑一个靠窗的单人位子坐了下来。很喜欢靠窗的位子，因为透过透明的玻璃，可以看到许多真实的事物。而且有着这个隔层，给人一种安全感，虽然触摸不到，可是外面的事物也进不来。要是人心也是透明的，四目相接的，该有多好！

喜欢坐单人位子，我想大概是因为她的缘故。她叫暗夜之星，是我的 GF，可是我们的感情已经破裂了。记得暗夜告诉过我：她不喜欢和别人分享东西，要么就要全部。如果一定要分，那么她宁可不要。

但是，如果一样东西分了可以满足更多的人的需求，那样不是很好吗？记得当时我是这么说的。